

单位登记号:	510107000126
项目编号:	CDSHCJCJSYXGS752 6-0003

检测报告



报告编号 A2210054131203003C

第 1 页 共 3 页

项目名称 炉渣

委托单位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仁寿县宝马镇高照村 7 社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2 年 02 月 18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No. 30040FE61C

报 告 说 明

报告编号: A2210054131203003C

第 2 页 共 3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 制: 喻诗琪

签 发: 王勇

审 核: 唐甜

签发人姓名/职务: 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
采 样 地 址: 仁寿县宝马镇高照村 7 社

签 发 日 期: 2022/02/18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A2210054131203003C 第 3 页 共 3 页

表 1 炉渣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22.02.09	检测日期	2022.02.10
检测结果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结果	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(含修改单) GB 18485-2014 表 1
	1#焚烧炉炉渣堆放处	2#焚烧炉炉渣堆放处	
	黑色、固态、微臭	黑色、固态、微臭	
热灼减率	2.2	1.9	≤5
结论: 参照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(含修改单)》(GB 18485-2014)表 1 标准,本次检测时段内热灼减率检测项目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

表 2 检测方法的主要仪器信息

炉渣			单位: %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0.2	电子天平 CP413 (TTE20173539)

报告结束